

扬武镇贫困对象动态管理 审定结果公示

按照玉溪市《2017 年度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扬武镇党委、人民政府认真组织开展了贫困对象动态管理工作，在各村实地调查、内部评议、党员评议、村民评议的基础上，镇党委、人民政府审定本镇范富新、李小因等 37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为脱贫退出户；0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识别不精准，予以退出（剔除）；0 户新识别为建档立卡贫困户，0 户为 2014 至 2016 年脱贫返贫户（具体名单附后），特此公示。

如有异议，可在即日起 5 日内，向镇人民政府、县人民政府提出意见。

镇人民政府联系人： 张 伟 联系电话：18308770864
县（市、区）联系人：施瑞鸿 联系电话：13987711046

扬武镇人民政府（公章）

2017 年 11 月 20 日

